# 招标公告

**2025年富平县富平尖柿高标准示范园创建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频阳大道108号云创大厦9楼919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06-05 15: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Q2025-ZFCG-05015

2、项目名称：2025年富平县富平尖柿高标准示范园创建项目

3、预算金额：500000.00元

4、最高限价：500000.00元

5、采购需求： 2025年富平县富平尖柿高标准示范园创建项目， 采购预算500000.00元， 项目概况：采购化肥等必要的生产资料（具体内容详见参数表）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公用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完成（具体服务起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9）《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3个月内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网站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10）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11）供应商需提供肥料登记证、生产许可证及其附件（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生产许可证及其附件）；

（12）投标人为代理商需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生产厂家直接参与的不需要提供授权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5-05-16至2025-05-22 ，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频阳大道108号云创大厦9楼919室

售价：免费获取。

**四、 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2025-06-05 15:00:00

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频阳大道108号云创大厦9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现场报名方式：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后附工作证明）,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A.供应商介绍信（介绍信务必填写项目名称并加盖公章）； B.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C.报名及文件领取表（供应商请自行下载并填写完整）。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富平县果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王工

联系地址：富平县

联系电话：0913-8210556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工

电 话：19992553730

传 真：/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陵区鹿歌路东段

联系方式：19992553730

**八、附件：**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15日